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活動通函第 021/033/2017-18 號

敬啟者：

為增進同學於靈、德、智、體、群、美六育的均衡發展，本校特為 貴子弟舉辦「青年領袖訓練課程(初級)」活動。敬希 台端細閱活動之詳細內容，詳情如下：

- 活動名稱：青年領袖訓練課程 (初級) 宿營活動
- 舉辦單位：香港紅十字會東九龍總部
- 日期：2017 年 10 月 21 至 22 日 (星期六至日)
- 地點：西貢香港小童群益會白普理營
- 對象：紅十字會隊長職級
- 費用：\$50 (餘數由學校資助)
- 服飾：紅十字會 T 恤及學校運動長褲
- 集合時間及地點：10 月 21 日中午 12 時正在東九龍總部
- 解散時間及地點：10 月 22 日約下午 6 時 30 分在香港紅十字會總部
- 負責老師：鄧毅恆老師
- 備註：如在活動當日集合時間兩小時前或內天文台發出 3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是次活動將自動取消。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彭志遠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

-----✂-----【 回 條 】-----✂-----

(活動通函第 021/033/2017-18 號)
(請於 22/9/2017 或之前將回條及費用交鄧毅恆老師彙收)

敬覆者：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中 _____ 班 () 參加是次「青年領袖訓練課程(初級)」宿營活動，並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現付上費用 **50 元**，敬請查收。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彭志遠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 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

本校網址：<http://www.mcdhmc.edu.hk>